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1160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363號
承辦人：江崇仁
電話：02-28314551轉204
傳真：02-28340489
電子信箱：john@tam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天推字第10530195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年中小學教師天文營實施計畫與課表1份(3019510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本館為推廣天文科學教育，於暑假期間舉辦「105年中小學教師天文研習營」活動，隨函附上研習實施計畫與課程表，請貴（局）處協助刊登在公告訊息上廣為宣傳，並協助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時間：第1梯次105年7月11日至105年7月13日；第2梯次105年8月10日至105年8月12日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、陽明山國家公園。
- 三、報名費用：依據105會計年度辦理中小學教師天文營預算，每人收取新臺幣 1100元整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用本館網站登錄預約報名（每次最多可登錄4位，不得重複登錄），再以電腦亂數產生錄取名單。5月15日9時開始開放登錄，至5月18日9時截止，並於5月18日下午4點將錄取名單公佈在本館網站。
- 五、本次活動參加學員贈送天文館獨家製作的排汗星座T恤、太陽系貼紙、星座貼紙、星座墊板、月亮墊板、月面圖等，另活動中亦會DIY教學製作簡易星座盤、月亮盤，全程參

花府 105/04/15



1050071933





與者可認證教師研習時數共20小時(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在案)，活動中若請假超過7小時(不含7小時)者，將不予認證研習時數。

六、上述活動實施計畫等相關附件可連結本館網站<http://www.tam.gov.tw>中的「熱門活動」下載取得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